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 投资金额：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包括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债券、基金、信托产品等。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金融产品进行严格评估。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包括下属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由于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金融产品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金融产品预期收益或者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4)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风险可控。同时，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金融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4)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